

《爱情的葬礼》:流星之书

李北山(出版人)

大概十岁那年,我曾遇到过一本惊心动魄的书。那本书是我在姐姐的枕头底下搜到的。

故事从黄河故道一座神秘的唐代古墓开始。考古学家在这座古墓的主棺旁发现了一架枯骨,是一个人坐在这里死去。他们在他的口中发现了一个纸团,纸上写着一首诗,应该是他在临死前写就并含在嘴里的。考古学家就通过这首诗,推测这个人是唐代著名的宫廷乐师李龟年,而墓主人是一位皇帝宠爱的嫔妃。一个皇帝的乐师,守着一个皇帝死去的嫔妃,直到他也死去。

我立刻被这神秘的事件吸引。我不记得那本书是什么样子,只记得很厚;也不记得我是用了几天的时间读完,但一定是“一口气读完”的那种。

这是一个男人和一个女人的爱情故事。他们青梅竹马,情投意合。但造化弄人,女孩

以其美貌被征召进宫,男孩凭借他的音乐天赋而成为一名宫廷乐师,只为能够看到她。他们在森严的宫殿中守着他们的秘密,他们尽心侍奉皇帝,只为偶尔的擦肩而过,他们在那本厚厚的书中度过一生,大概他们在漫长的一生中再没有说过一句话。盛世不再,皇帝南逃,男人终于有机会和她在一起——尽管她早已死去,他仍然热切地希望和她厮守。

这就是一千多年后我们在古墓中所看到的情景。这个男人就是李龟年,皇帝宠幸的嫔妃就是他青梅竹马的爱人。

这是三十年后我对那本书的全部记忆,似乎很清晰,其实只有我知道我的描述有多么可疑。我只记得开始和结束,而且也并不可靠。这本书似乎叫作《爱情的葬礼》,既非畅销书,更不是名著,甚至在今天,我都无法从互联网上找到关于它的任何信息。它就这样

消失了,和它的突然出现一样。它就像划过我生命夜空的一颗流星,那瞬间的光亮永远地镌刻在我的记忆中。

我不确信这本书对我的性格有多大影响,但我对它是如此印象深刻。它对一个孩子的吸引是吞噬性的。它让我为故事着迷。后来我知道,这是一种讲故事的技巧,金庸把这种讲故事的技巧运用到极致,他那些不同故事中大致相同的山洞让我迷恋。

若干年后我逐渐明白,《爱情的葬礼》所展现给我的,其实是一种文学的想象。我知道考古学家的发现恰如武陵人的迷路,偶然和奇遇会引领我们进入一段宏大的历史,介入一场轰轰烈烈的爱情,见证一个卑微的生命,发现一个桃花源。

想象正是文学的魅力所在,它会穿越时间,奔过星辰大海,为我们构建一个乌托邦。

《席慕蓉精品集》:山里孩子的诗歌梦

高原(诗人)

我是上世纪70年代出生在大山里的孩子,直至80年代末上初三时,学校里从来没有过课外书,图书室更是没听说过。

那时,我们经常省下两角钱买张卡片,作为同学间交往互相赠送的礼物。那些卡片上印着席慕蓉、汪国真的诗。就是从那时起,我爱上了席慕蓉的诗。爱到了什么程度呢?只要能看到的席慕蓉的诗我都背过了。

大山里的孩子没有人教我们写诗,只有背课本上的几首古诗,更没有人告诉我们写诗可以投稿发表。环境恶劣却不能扼杀一颗要发芽的种子,我经常在复习功课的时候,在试卷的背面一次次默写席慕蓉的《一株开花的树》,即使在三十多年后的今天,我依然能够一字不落地背诵出这首引领我走出大山的诗作。

17岁是情窦初开的年纪,这一年我写下了第一首诗《期待》。写好后我托女同学带给她村里一位实习老师指点。这位老师给我留言:“你是一位感情丰富、细腻的女孩子,很有文采,但是目前要好好学学,考上大学,走出大山才是你的出路。”后来因为种种原因,我没有考上大学,怀着一颗走出大山的心于1993年来到青州城,成了一名纺织工人,与诗歌无缘错过。

2002年我调到居委会工作后经常租书看,一天我居然在常去的书摊上看到一本560页的《席慕蓉精品集》,那种故人重逢的惊喜,让我毫不犹豫地买下这本书。要知道,我那时一个月的工资只有450元啊!这本《席慕蓉精品集》我一遍遍地读,直到现在还放在我办公室的醒目位置。2009年我买了一台组装的电脑,从此恋上了写诗。我的第一本诗集《在路上》,很多诗的题目和句子都是在向《席慕蓉精品集》致敬。《嫁接》《答案》《莲的心事》《囚》《三弦》等,都有席慕蓉七里香的影子。

“在那古老的岁月里\也曾有过同样的故事\那弹篋篔的女子也是十六岁吗?”当我读到这几句,就会想起十七岁那年自己写下的《期待》——“簌簌的柳絮\陪双眼落下一行行滚烫的热泪\消失在校园里\离别的思绪\该用什么语言来说……”

这些年我一直在网上关注席慕蓉老师的博客,希望有一天能告诉她:三十多年前,她在我心里种下了一个梦,这个梦指引着我,写诗作画,执着地走到今天,终于圆了一个诗人的梦。昨天下午在微信圈里,看到内蒙古一位朋友发来她与席慕蓉老师的合影。看到她的那一刻,我发自内心的惊喜。隔了三十多年的光阴,青春岁月和朦胧的初恋一去不返,但我多想再一次走进她的七里香,睡一会。

难忘的老书

投稿邮箱: qmwxz@163.com
征文要求: 1000字以内。请附上个人的姓名、职业。
命题说明: 世界读书日刚刚过去,是否有过一本老书令你久久难忘,这本老书对你的个人经历又起到了怎样的影响,欢迎写下来与大家分享。
命题展示: 第一期的命题嘉宾是著名作家、山东省委作协主席、茅盾文学奖得主张炜先生,他出的题目叫“难忘的老书”。这是一个面向写作爱好者的版面,我们会邀请名家大腕陆续登场点题,欢迎读者们踊跃接招。不管你是小荷才露,还是才比李杜,都欢迎来

《孙犁散文》:最后的精神退守之地

祁白水(公务员)

一套《孙犁散文》,当然比不上人文版的《孙犁全集》,更无法和百花版精装本《孙犁文集》相比,虽明知非属上乘,但还是倍加珍爱,以其陪伴过自己青春时光,感情深也。

书上的题跋,至再,至三,斯可云证。书的切口已经变黑,现在想查引孙犁的文字,总能准确知道在哪一册书,哪一篇文章。念念不忘地反复说喜爱孙氏文字,这不都是很好的明证么?就不用说《清明随笔》、《远的怀念》诸篇,那低回悱恻优美漂亮的结尾,自己一度都能背诵。

书跋上说的灰暗日子,是调入县城机关两年后,自己正处在机关磨合期,患上了机关“不适症”。人家一句轻巧的

讥笑话,我都会数夜不能安眠,以至神经衰弱得一度严重失眠。晚上,一躺到床上,大脑高速运转,一个假设催生一假设,环环相生相扣,无有穷尽,直到晨光熹微,又是一夜无眠。脑袋麻木得就像一段枯木头一样板实。白天,打起精神上班,强颜欢笑,回到家中闷闷不乐,吃了饭,倒头便睡,一睡就清醒。

妻子开导说,白天不要睡,出去走走,肉体疲惫,神经也就消歇了。

我怎么愿意出去走动?

正巧租住的院内有一个废弃的小磨盘,每天午饭晚饭,我就权当哑铃和它较劲,一气举上几十个上下来回,直到汗流浹背,吁吁气喘,肩酸臂疼。

时正酷暑,妻子在屋内看着,又是气又是笑又是疼,一个劲儿直叹气。

练完了磨盘功,回到屋里翻书,寻求解脱。

有一天,忽然顿悟,这不是自己和自己过不去吗?哪里是人家和你过不去。

后来,上了班,该干干,该说说,该笑笑,回到家中,也不举磨盘。看书!

书,成了我机关失意最后的精神退守之地,与妻子的抚慰,戮力同心,起我蹉跎,拔我沉沦。

看得最多的,就是这套《孙犁散文》。所以,说自己是书呆子,盖是实况,非矫情也。

在灰暗的小公务员生活中,就一点亮色也没有吗?否,否,有的。

《骆驼祥子》:前行的灯塔

林毅(公司职员)

上世纪八十年代中期,我在镇上读高中。春日的一个周末,在书店里意外发现了《骆驼祥子》这本书。

18岁的祥子背井离乡,怀揣梦想来到京城赚钱谋生。凭着乡下人的勤劳和坚韧,他用3年的时间省吃俭用,终于买了一辆属于自己的人力车。但当时中国军阀混战的社会环境,不容许他有丝毫的个人幻想。侦探敲诈,虎妞难产,祥子连遭生活的打击,他开始游戏人生,堕落在城市垃圾,变成一具没有灵魂的行尸走肉。

也是18岁,我高考落榜。和祥子一样,背起行囊,来到城里打工。一个从山沟里走出来的少年,面对突如其来的花花世界,我学工友们留长发、穿喇叭裤,当起了“城里人”。工作之余看电影、逛舞厅、唱

卡拉OK,还自认为是潇洒人生。

夏日的一个傍晚,闲来无事,我无意中从床底下翻出那本有些潮湿、落满灰尘的《骆驼祥子》。读着读着,祥子那呆若木鸡、失魂落魄为人送殓的身影在我眼前晃荡,仿佛在向我招手,让我惊出了一身冷汗!是啊,现在的我跟祥子有区别吗?我不要堕落,我要奋斗——心里有个声音在呐喊。

正巧有人在工厂门口发夜大招生简章,我像抓住了一根救命稻草。花60元买了一辆自行车,剪掉长发穿上工装,自此,工厂里多了一个渴求知识的身影。我的这一举动,引来了曾经一起玩耍的工友们的嘲笑:这不就是一个傻子吗?一个打工仔不当官不当将,拿什么文凭读什么书?我没有被他们

的闲言所迷惑,不想当第二个祥子。千条路万条路,读书是条最近的路。选择了这条路,一定要走下去!

迎朝阳,送晚霞。工厂上班,夜校学习,成了我生活的全部。6年的时光,我先后自学了40多门课程,前3年顺利拿到高教自学的专科文凭,后3年又成功取得了本科文凭。上夜大,让我养成了读书看报的好习惯。看书多了,也有了动笔的念头。于是开始给报刊杂志投稿,现如今,我的散文、随笔、时评之类的小文不时地出现在地市报上,圆了自己一个文学梦。

《骆驼祥子》这本书,在我迷茫的青葱岁月里,给了我勇气和力量,让我明白了生命的意义,成为前行的灯塔,照耀着我前进的方向。